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13 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送达, 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上 午 11:00 以现场方式召开,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人,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人。 会议由监事崔恒富先生主持,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 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,通过了以下事项:

会议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 司 2018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18 年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 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 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

